

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告知单

复 审

一、办理流程

网上申报 -受理-审核-发证

二、复审条件

- (一) 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
- (二) 持证期间，无违规作业，未发生责任事故
- (三) 持证期间《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》在聘用记录中所从事持证项目的作业时间连续中断未超过 1 年
- (四) 作业人员证持证项目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向工作单位所在地的发证机关提出复审申请

三、申请人应向工作地或户籍所在地的发证机关提交下列材料

- (一) 复审申请表（用人单位加盖公章）
- (二) 近期白底免冠彩色照片 1 张
- (三) 作业人员证（原件内所有信息拍照上传）
- (四) 身份证明复印件 1 份

四、申报方式

登陆网上报名系统：河北省特种设备从业人员考核管理平台

五、办理时限

发证机关在收到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复审工作

六、业务咨询

联系电话：0319-3231159